第33講：基督工作的完成（三）（啟21:9-22:5）

系列：啟示錄

講員：文惠

新伊甸園（22:1-5）

新伊甸園和上文21:9-27是同一個地方，只是上文是對整個新耶路撒冷城的描寫，而22:1-5則是把目光轉移到城內的一條生命水的河那裡。

在整個新耶路撒冷城，只有一處水源，就是生命水的河，是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的。結47:1-3曾提及有一條河從聖殿流出來，凡是有水流過的地方，便得著了生命。亞14:8也說，會有活水從耶路撒冷流出來，這是帶來生命的水。

生命河的水不會停止、果子不會斷絕。伊甸園是神起初給人預備的理想樂園，但是因著人類的罪而失去了享受這個樂園的機會，現在神把一切都更新了，新天地裡沒有罪惡，罪的問題已經完全解決了，所以人類可以重新進入神給人的福氣裡面。

在新伊甸園裡，“以後再沒有咒詛”，這句話引用了亞14:11，這節經文說：“人必住在其中，不再有咒詛。耶路撒冷人必安然居住。”這個記載也化解了第一個樂園所受的咒詛。

伊甸園是神與人同在的地方，當亞當和夏娃犯罪後，他們受到咒詛，被神趕出伊甸園，神又在伊甸園東邊安設基路伯和四面轉動發火焰的劍，用來把守生命樹的道路，從此以後，人和伊甸園隔絕了，犯罪更使人和神隔絕了。到了新耶路撒冷，亞當的咒詛完全被化解了，屬神的子民可以享受與神同在。

至於“他的名字必寫在他們的額上”則和祭司有關。在舊約，神設立祭司制度時，大祭司要將刻著“歸耶和華為聖”字樣的金牌戴在額上，啟示錄則多次記載屬神的人在額上要有神的名（3:12，14:1）。額上有名字，表示得到神的保守、神的悅納等等。

22:5和上文互相呼應，再次提到新耶路撒冷的特色，就是不再有黑夜，也不需要燈光或日光，因為神要光照他們。這句話所象徵的意思是說，在神面前，不再有物質的黑暗和光明的分別的，神是一切的光。在新耶路撒冷城裡的人都是神的僕人，但是這些人都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，意思是和基督一同執掌王權。弟兄姊妹，我們就是城裡的人，在新的天地裡，我們有權和基督一同作王，直到永遠，這是神給我們的應許。